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本公司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情况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中美恒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美恒置业”）因项目需要向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申请缓缴城市建设配套费 1,172.88 万元，缓缴期限至 2020 年 4 月 28 日止。本公司为前述缓缴部分城市建设配套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1,172.88 万元，担保期限为两年。

(二) 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2019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9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的额度内，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为中美恒置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00,000 万元。本次公司为中美恒置业提供 1,172.88 万元的担保后，担保额度余额为 98,827.12 万元。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中美恒置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7 日。

3、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王雄。

6、注册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汇流路 1 号 A 栋 23-2。

7、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贰级）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凭资质证执业）；物业管理（凭资质执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重庆中美恒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9、中美恒置业经营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末，中美恒置业总资产为 73,850.14 万元，净资产为 -889.06 万元，负债总额为 74,739.20 万元，2018 年度，中美恒置业实现净利润 -4,090.91 万元。（前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止 2019 年 9 月末，中美恒置业总资产为 105,513.84 万元，净资产为 -3,108.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8,622.44 万元；2019 年 1-9 月，中美恒置业实现净利润-2,219.54 万元。（前述数据未经审计）

10、中美恒置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1、甲方：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

2、乙方：重庆中美恒置业有限公司。

3、担保方：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甲方许可乙方延缓缴纳城市建设配套费 1,172.88 万元。缓缴期限至 2020 年 4 月 28 日止。

（三）担保方对乙方延缓缴纳城市建设配套费事项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期间为两年。

（四）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生效。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中美恒置业申请缓缴城市建设配套费符合其下属房地产投资项目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中美恒置业集中资金推动项目开发建设。本公司为中美恒置业缓缴城市建设配套费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已审批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担保额度剩余 548,827.12 万元，总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2.3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95.84%。累计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6,562.88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2.56%，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3.71%。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13,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4.38%，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58%。

同时，公司下属各房地产投资项目公司按照房地产行业惯例为购房人提供按揭贷款担保。除前述担保外，公司不存在任何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中迪投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中迪投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城市建设配套费欠款协议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1 月 1 日